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9年8月7日、8月20日、10月16日，2020年5月25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5、2019-051、2019-062、2020-051）；2019年9月6日、10月9日、11月7日、12月6日，2020年1月6日、2月10日、3月6日、4月7日、5月11日、6月4日、7月6日、8月6日、9月3日、10月15日、11月4日、12月4日，2021年1月7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2019-058、2019-071、2019-079、2020-002、2020-006、2020-013、2020-019、2020-045、2020-058、2020-072、2020-078、2020-086、2020-092、2020-097、2020-105、2021-002）；2019年12月11日披露了《关于公司银行账户被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4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基本户、工会账户），相较于上个月被冻结银行账户未发生变动。根据公司对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的核实与统计，目前公司尚有银行账户能维持正常收付结算。现对公司银行账户被冻结情况进行风险提示如下：

一、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序号	被冻结开户行	账号	账户性质	账户余额 (元)	冻结日期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常州金坛 华城支行	32001626442050133336	基本 户	1,228.74	2019年8月2日	公司 账户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常州金坛 支行营业部	10625001040018346	一般 户	24,318.07	2019年8月19日	公司 账户
3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常州金坛 东环一路分理处	32001626452059001966	一般 户	519.03	2019年10月11 日	公司 账户
4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 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工会委员会	32001626442052501718	一般 户	336,574.47	2019年8月2日	工会 账户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后续解决措施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4个银行账户被冻结（包括基本户、工会账户）对公司的正常运行、经营管理造成一定的影响，目前公司尚有银行账户能维持正常收付结算。

在公司第一大股东的支持下，公司已经向债权人支付部分费用，公司将尽快履行支付义务，争取在一个月内解决账户被冻结的问题。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公司自2018年12月起生产经营严重困难，自2020年三季度以来，公司新能源电站EPC及风电零配件等业务已经取得一定的进展，持续经营能力正在逐步改善过程中，但是否具备持续经营能力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

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6月修订）》第9.4条第（一）项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20年9月15日起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天龙光电”变为“ST天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9.8条的规定，公司应当至少每月披露一次进展公告，直至相应情形消除。

2、根据公司2021年1月29日披露的《2020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1-014），截止2020年12月31日公司承接了南通屋顶太阳能分布式光伏发电EPC项目、阜新市晶步光伏发电项目光伏区建筑安装工程EPC项目、邱集镇风力发电项目集电线路工程EPC项目、齐齐哈尔讷河市光伏发电EPC项目及乌海市光伏基地EPC项目，上述EPC工程类项目相关营业收入约为6000-8000万元；另有风机塔筒销售业务相关营业收入约为4350万元。上述营业收入经过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后，存在营业收入调整或被认定为应扣除的营业收入的可能性。

如上述项目营业收入调整或被扣除的，公司存在2020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的可能性，公司股票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3、公司为北京盛融财富投资基金担保一案法院已有判决，即担保无效，因存在过错需承担北京盛融财富投资基金案刑事追缴后不能清偿部分的三分之一。盛融财富目前尚有非法吸收公众存款11,922.8250万元未偿还，为此，公司最高偿付义务为3,974.295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赔付本金及诉讼费等合计1,154.85万元。未发生的诉讼无法预计，累计已计提预计负债2,246.35万元，如所有投资人全部起诉公司需要补提预计负债约1,727.945万元。截至2020年9月末，公司净资产为1,718.01万元，若公司进一步计提预计负债，公司存在净资产为负的风险。

4、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华盛天龙光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2月5日